

县委编办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单位基本情况。桃江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加挂桃江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牌子）是县委、县人民政府具体负责全县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职能部门，既是县委的工作机构，又是县政府的工作部门，列县委机构序列，属正科级行政机构。内设4个职能股室：综合督查股、机构编制管理股、事业单位登记管理股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股，核定行政编制9名，实有在职人员11人（均为行政人员），退休人员3人。

(二) 项目基本情况。根据《中共桃江县委办公室 桃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桃江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桃办〔2011〕78号文件），我办承担了包括负责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在内的八大项职能职责。2018年，为保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的有序推进，经报请县财政局同意，县级财政预算安排项目资金25万元。

(三)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办以降低行政成本、合理有效使用项目资金为目的，确保我办履行好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政策和法规、规章，搞好本县管理范围内事业单位的名称预先核准、登记，核发《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及变更、注销登记；依法保护经核准登记（备案）的事业单位有关登记事项的

合法权益，并协助事业单位办理有关事宜；会同相关部门监督检查全县事业单位落实登记管理法规、规章情况并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组织实施事业单位年度报告制度；承办有关登记管理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做好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信息统计和发布工作等职能职责。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我办预算编制报告经报请县财政局研究，县人大审议通过后批复同意由县财政预算安排 25 万元经费，专门用于保障完成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的各项目标任务。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为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年初修订完善了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从审批权限、公务接待、差旅费、物资采购、租车使用及其他费用开支管理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先预算、后支出的原则，坚持每笔支出会审联签，坚持费用公开透明，确保项目资金运行安全、高效。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2018 年，为完成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共支出资金 25 万元，其中：项目办公费用 7.08 万元，其他项目经费 17.92 万元。做到合理理财，既履行好职责又节约了行政成本。

三、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顺利完成事业单位登记工作。今年以来，办理设立登记 2 家，完成 131 家事业单位的变更登记工作，对 4 家事业单位进行注销，完成 421 家事业单位的年度报告审查。各项登记信息

均已在桃江公众信息网进行网上公布，年度报告公示全部完成，现有事业单位法人 445 家（冻结 21 家）。

（二）切实规范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今年，县事业单位登记局重新刻制了整套审批印章，并严格按照程序，由受理人员、分管领导、登记局局长分别签字把关，严格把好审核关卡，从源头上提高事业单位登记工作准确率。其次，要求各单位报送股级以上干部的任命文件，并与系统中原有数据进行比对，及时列出应变更事业单位法人的单位清单，比对需要变更登记的其他事项，督促先进行变更登记后提交年度报告。通过年度报告及单位信息汇总核查，对于公章印制不规范、应整改项目未到位的，将发放情况通报，督促相关单位进行整改。

（三）继续推进县直党政机关群团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完成 11 家党政机关、3 家群团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信息变更。

四、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实施情况。为了搞好我办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我们严格对照县财政局下发的《桃江县财政性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方案》、《2018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对项目资金作了自评，由于财务管理严格到位，2018 年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项目资金较好地控制在下达的指标之内。

(二) 绩效评价实施作用。通过对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强化了单位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编制下年度预算，切实发挥县财政下拨资金的配置作用，实现了我办科学理财，合理用财，节约资金的目标。

五、存在的问题

一是项目资金预算使用安排不够精准；二是项目使用情况与预算安排不够协调统一。